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859　证券简称:国风塑业　公告编号:2015-026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风塑业	股票代码	0008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静	杨应林	
电话	0551-62753527	0551-62753527	
传真	0551-62753500	0551-62753500	
电子信箱	ir@guofeng.com	ir@guofe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311,772,489.68	1,360,615,880.81	-3.59%	1,429,151,80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45,437.24	-39,189,111.51	115.94%	4,740,48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076,885.89	-56,805,211.50	24.17%	-21,486,68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33,818.91	13,607,843.32	-65.95%	11,849,631.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9	113.33%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9	113.33%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4.31%	4.82%	0.0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916,634,578.60	1,429,042,717.42	34.12%	1,325,213,09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89,098,098.99	890,391,248.81	56.01%	929,580,360.3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2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6%	135,138,216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1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2%	57,000,000	57,000,000		
兴业财富-兴业银行-兴盛1号2期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2%	53,000,000	53,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74%	38,327,485	38,327,485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菁英汇9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13,751,662			
曾宪兰	境内自然人	0.58%	3,320,351			
李鹏	境内自然人	0.49%	2,768,700			
卜红英	境内自然人	0.30%	1,696,000			
陶文海	境内自然人	0.23%	1,300,000			
刘繁	境内自然人	0.23%	1,2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4年,在全球经济持续震荡,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大背景下,包装膜行业因产能过剩、开工不足、价差缩水而普遍亏损,公司经营遇到严峻的市场压力。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奋力拼搏,一是加大产品结构调整的力度,力求以产品差异化为现有产能找到市场的新途径;二是加强新产品市场的开拓,特别是高附加值A品客户和国外市场开拓力度;三是以现场管理为抓手,提升现场管理水平,持续深化降本增效,向管理要效益;四是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做好年产4000吨超薄耐候平衡型聚酯电容膜项目的设备调试优化和市场开拓,试制产品经客户持续数月的试用反馈改进,品质不断提高,进入批量生产阶段;五是努力提高自主研发创新能力,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开展产学研合作,联合成立功能高分子膜研发中心,共同开展功能高分子膜核心技术及产业化研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亿元,净利润624万元。

同时公司积极谋划未来,一是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总额为5.07亿元,并全面启动年产3万吨节能环保预涂膜项目建设;二是启动异地搬迁改造,适时转换和扩大发展空间,计划分期整体购买约400亩土地新建国风工业园,用于现有薄膜生产基地的分批搬迁改造以及未来发展;三是积极引进新型产业,以实现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通过投资控股宁夏佳晶科技有限公司,布局蓝宝石新材料行业。

二、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报告期内,面对主业包装薄膜市场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石油价格下跌以及行业需求低迷、产能过剩等因素造成的市场整体运行环境不佳的经营压力,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公司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加快新项目市场开拓、持续深化降本增效、积极申报政策补助和奖励、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等有效措施,使得生产经营稳定,经济运行情况较上年有所好转,并实现扭亏为盈。

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新建的电容膜项目的设备进行优化调试,试制产品经客户持续数月的试用反馈不断改进,逐步提高其品质,并进入批量生产阶段。

3、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39 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8,327,48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07,279,998.7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2,364,142.67元。本次增发股份已于2014年4月30日登记到账,正式列入公司股东名册。

4、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万吨环保节能预涂膜项目按照项目计划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签订预涂膜基膜进口生产线主设备采购合同,项目一期2条预涂膜生产线设备于2015年初到货,国内配套、土建及公用工程整体设计、建设正按进度计划有序进行。

5、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在向功能性膜材料迈进的同时,积极引进新型产业,实现双轮驱动发展的公司发展战略,并于2014年9月与有关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框架协议》,拟以受让股权和参与增资扩股的方式投资宁夏佳晶科技有限公司并实现控股,涉足蓝宝石材料行业。目前,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投资宁夏佳晶,并于2015年2月正式签订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4,068万元受让宁夏佳晶39.39%股权,认购增资4,400万元,实现控股宁夏佳晶51.02%,正式布局蓝宝石材料行业。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始终坚持为客户服务的宗旨,通过建立完善的品质控制体系,紧抓高端客户的市场,一直保持行业内较高的100%开机率。

1、技术和质量优势

公司长期专注于高端薄膜的研发与生产,通过十多年来对研发资源的持续投入,已形成了业内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现拥有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并长期与多所高校和科研院所保持技术交流与合作。2014年,公司又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共同建立功能高分子膜研发中心,为向高端薄膜产业转型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对引进技术的持续性消化与吸收,不断加强自主创新,使公司在薄膜的高性能化方面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截至 2014年末,公司拥有有效专利112项,其中发明专利11项,实用新型专利82项、外观设计专利19项。

公司拥有一支实践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生产技术队伍和销售队伍,公司基础管理扎实,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品质控制体系,产品质量得到国内外多家权威机构的认证,受到下游客户的广泛赞誉和持续信赖。

2、品牌和渠道优势

公司是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QS 质量安全认证,公司多年被评为商务部及安徽省出口名牌企业,市场品牌优势明显。

公司拥有遍布全球的营销网络和客户资源,公司客户群体多为下游知名的终端应用厂商,品质要求高,需求稳定,与公司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业务上相互支持,技术上相互促进,对维护公司产品稳定销售、推动技术创新和新品研发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3、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发扬"乐于奉献、敢于担当、勇于创新、追求卓越"的国风精神。

公司创建"职工互助帮困爱心资金会",建立长效帮扶救助动态管理机制,开设"国风大讲堂",加强员工素质教育和团队建设,构建和谐企业,坚持企业发展成果与职工共分享,调动职工工作热情,实现企业稳定发展。

四、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高性能膜材料技发展"十三五"专项规划》、《安徽省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合肥市工业发展"十二五"发展规划》等文件将"功能性膜材料"列入鼓励类产业,提出以膜材料的研究开发为核心、产业化为目标,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推动相结合,深化产学研用合作,着力突破相关膜材料制备的关键技术,推动膜材料在水资源、节能减排、资源高效利用等相关行业的应用,促进膜行业的发展,提升我国膜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随着高性能薄膜材料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以及替代需求的日益旺盛,国内高性能功能膜材料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发展前景广阔。食品、饮料、乳品、化妆品、洗涤用品等消费品的增长,对塑料复合材料的软包装需求越来越大,我国塑料软包装行业仍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而产能增长趋于放缓,供求矛盾将逐步改善。同时,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和环境保护的要求不断提高,市场对高阻隔、高洁净、易降解等高性能膜材料的需要将快速增长,将给软包装行业的产业升级带来很大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1、继续加大包装膜产品结构调整力度,提高产品附加值;不断提高产品售后服务水平,以稳定高端客户群;

2、契合国家产业政策,抓住高性能膜材料发展的机遇,加快电容膜、预涂膜产品的市场拓展步伐,不断向高端功能性膜材料领域延伸。

3、加大低效辅业资产退出力度,利用资本市场平台进行外延式并购,适时引进新型产业,以实现公司双轮驱动发展。

(三)2015年度经营计划

2015年,面对严峻的行业外部环境,公司将结合企业实际,转变管理理念,围绕产业转型、机制转灵的工作思路,推进公司走出困境。

1、紧扣预算,加强过程管控和目标考核

2015年,公司强化全面预算管理,紧扣年度预算目标,实行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动态预算管理模式,转变管理理念,细化具体措施,确保预算落到实处。

2、盘活资产,处置不良资产轻装上阵

为整合公司业务,公司拟将持有的国风非金属100%股权公开对外挂牌转让,2015年,公司将加快推进该项股权转让工作,并对公司现有资产进行充分的内部运营分析和外部市场调研,拟定下一步发展方向,盘活现有资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

3、搬迁改造,推进新基地建设和产品升级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适时转换和扩大发展空间,结合合肥市有关中心城区工业优化布局转型发展的政策,公司拟新购土地,用于现有薄膜生产基地的搬迁改造和产品升级。2015年,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稳定的基础上,推进新基地建设,做好异地搬迁改造工作。

4、创新激励,提高内生动力增强企业竞争力

构建和创新激励机制,探讨多种激励制度,激发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才的工作热情和创新能力,推进营销队伍转型,加大外贸市场开拓,激活团队内生动力,增强企业竞争力。

5、内研外联,人技双引提升研发创新能力

充分发挥公司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中国科技大学产学研合作平台作用,在培育自有创新能力的同时,积极引进技术与人才。同时,加快对行业前沿项目前瞻性调研,把握市场发展脉搏,以应对新经济环境的不断变化。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采取的措施

传统软印包装膜产业生产设备极其成熟,市场门槛较低,供求矛盾凸显,价格竞争异常激烈,而且短期内难以缓解。另外,受大宗原材料、能源价格的波动和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剧,运输及工资等各项成本费用预计也将会上升。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预涂膜项目属于高性能膜材料,市场发展前景良好,同时也将面临未来潜在进入者的竞争。若项目投产后市场供需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制定相关对应措施,通过加快项目建设、全力以赴开拓产品市场,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深化降本增效、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以及提高内生增长力,打造科学管理团队等多种措施,优化经济运行。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新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次准则修订未涉及部分,公司仍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2月15日起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拟定了相关会计政策,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述。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没有公开活跃市场报价的权益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成本计量。公司以前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的递延收益单独调整在递延收益核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如下表:

单位:元

财务报表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68,932.20	
递延收益				8,768,932.2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1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章程》和《国风塑业股东未来回报规划(2013年-2015年)》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1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进行股利分配,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568,807,48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568,807,485 股增加至739,449,730股。本次转增金额不超过 2014 年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并符合相关规定。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新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次准则修订未涉及部分,公司仍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2月15日起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于2014年底对应收帐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全面清查,根据管理层提议对部分应收账款、存货等计提共计422万元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5年年度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其全年工作量情况协商确定。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原料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非金属高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预计2015年度向安徽国风矿业有限公司采购方解石原矿不超过11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1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2015年度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徽商银行、华夏银行等申请总计不超过7.5亿元的综合授信,主要包括长期借款、流动资金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风险项下的贸易融资等形式的融资,申请期限均为2015年度。

授权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人)及董事会成员根据实际需要,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木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木塑科技有限公司发展,提高其银行融资能力,根据其业务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我公司为其提供最高额3000万元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期限2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木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国风塑业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4月22日召开国风塑业2014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4月17日。

具体内容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国风塑业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附件:钱元美女士简历

钱元美,女,汉族,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合肥化肥厂财务科副科长、合肥四方化工集团公司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兼任合肥创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筹)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钱元美女士任职的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筹)将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钱元美女士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股票简称:国风塑业　股票代码:000859　编号:2015-020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在公司第四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7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名,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丽雅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1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章程》和《国风塑业股东未来回报规划(2013年-2015年)》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1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进行股利分配,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568,807,48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568,807,485 股增加至739,449,730股。本次转增金额不超过 2014 年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并符合相关规定。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依据财政部2014年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于2014年底对应收帐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全面清查,根据管理层提议对部分应收账款、存货等计提共计422万元减值准备。监事会认为: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国风塑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国风塑业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防范风险、确保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保护公司资产的完全与完整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2、公司依据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机构,有关人员已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进行及监督的有效性。

3、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监事会对公司 2014年度内部控制及评价报告无异议。

该项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5年年度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其全年工作量情况协商确定。

本议案尚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原料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非金属高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预计2015年度向国风矿业采购方解石原矿不超过1,100万元。

本议案获得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汪丽雅回避了表决。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国风塑业　股票代码:000859　编号:2015-022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五届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风塑业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非金属高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下称"国风非金属")与控股股东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国风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国风矿业")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向其采购矿石,具体内容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生产原料需求,国风非金属公司拟与国风矿业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预计2015年度向国风矿业采购方解石原矿不超过1,100万元。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的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安徽国风矿业发展公司	1,100	2.4	0.00%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未发生各类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安徽国风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汪丽雅,注册地址安徽省青阳县南阳乡,主要从事方解石开采、加工、销售;非金属矿加工、销售。

国风矿业公司201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904万元,净资产-511万元。因根据地方政策进行矿山整合,国风矿业2014年处于停产状态,全年营业收入2万元,亏损266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风矿业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与国风矿业公司为关联单位,故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人的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业务往来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依据

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根据市场原则确定采购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合同标的物:方解石原矿

2、合同期限: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3、交易条款与条件:与上述交易相关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计量单位、单价、交货期限、数量、运输、付款条件、装运通知、包装资料等条款,以双方具体协议为准。

4、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2、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3、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召开董事会五届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获得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公司4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经我们查验《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相关条款及该协议签订的有关审议程序,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经管理层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上述协议的签订,符合相关政策的要求,体现了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该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国风非金属与国风矿业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约定2015年度进行的有关产品的采购或销售业务。协议约定交易金额为2015年度预计金额。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协议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将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2、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七、备查文件

1、国风塑业董事会五届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国风塑业监事会五届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4、《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国风塑业　股票代码:000859　编号:2015-023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等文件规定,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将201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39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4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8,327,485股,发行价为3.4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7,279,998.7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2,364,142.67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4年4月16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4月18日出具天职业字[2014]8671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49,023,692.34元投入项目建设(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192,362.08元)。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2014 年 5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发布公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9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该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900万元已于2014年10月24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4年10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发布公告继续以总额4,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末尚未到期。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如下:2014年5月16日,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88天理财产品并已发布公告,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8月15日到期赎回;2014年5月19日,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并已发布公告,本年末该理财产品未到期;2014年6月25日,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人民币9,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民生保腾C2013014号专项理财产品并已发布公告,本年末该理财产品未到期;2014年8月27日,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并已发布公告,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1月27日到期赎回;2014年12月1日,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海通证券理财产品/理财宝企业定制2014.16号并已发布公告,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2月29日到期赎回;

公司本年度支付银行手续费合计8,141.05元,将取得的理财产品收益和利息合计6,391,309.43元转出。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98,332,309.28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同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账号为7326010182600189041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严格执行《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5月7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	7326010182600189041	活期存款	198,332,309.28
合计	——		198,332,309.2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192,362.08元,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关于置换情况的说明。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附件1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